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张店分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为提高环境保护行政机关工作透明度，保障广大人民群众获取政府信息，促进依法行政，张店生态环境分局认真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按照依法公开、客观真实、全面公开、注重实效、方便群众的原则，通过扎实推进载体建设，规范公开内容和形式，完善制度体系建设等措施，积极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及时、准确地开展，依法行政水平得到了有效提高。按照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通知》精神，我局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现将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概述

一年来，张店生态环境分局深入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及《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2014〕50 号）等一系列文件精神，积极做好本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透明度，接受群众监督，着力加强以环保工作为主要内容的政务公开，及时解决存在问题和困难，确保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落实到位。信息公开范围进一步扩大，质量进一步提高。

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是领导重视。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的建立健全工作，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其他分管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实行“谁主管，谁负责”和“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切实保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办公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二是制度健全。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指南的编制，在网站及时公布，主动公开工作制度建设情况，不断加强对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并明确区分各类政府信息公布的领导、审核工作。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公开相关信访投诉处理情况。2018年处理环境信访929件，处结率及回复率均达到100%。办理与环保有关的区人大代表建议2件、区政协委员提案3件，均已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毕。

四、大力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2018年，我局继续加大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在区政府网站设立了“淄博市环境保护局张店分局”版块，(<http://zhangdian.zibo.gov.cn/col/col17100/index.html>)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有：一是进一步推进空气质量、水环境质量及重点污染源污染物排放信息公开。公开环境质量通报、重点污染源监测情况等相关内容。二是将国家相关环

保法律法规在政府网站公开。同时，将全局环境执法检查内容、群众举报投诉、及核辐射安全等工作开展情况及时形成信息在政府网站公开发布。三是加大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信息公开，让群众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工作，让群众了解政府部门的应对措施。四是加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行政审批的事项实行动态管理，所有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竣工验收信息，全部在网站上进行及时公开和随时更新。全年我局累计审批建设项目 310 个。

五、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情况

按照本局的工作职能，切实从办事流程、政策文件等方面进行动态和固定公开，在公开的内容上以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和规范执法行为为重点，通过张店区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公布更新，并及时发布和更改通知公告和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我局在区政府网站公开 950 余条。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我局收到房镇镇于营社区居民王立军要求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1 份，我局根据要求给予了答复。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

由于排污费改为环境税，目前，我局不涉及行政收费。

八、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8 年，共处理行政复议案件 7 起，行政诉讼案件 4 起，尚无案件败诉。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我局根据上级要求制定了《张店环保分局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政府信息源头性认定办法的通知》要求，及时将文件精神通知到相关科室，明确责任，同时指定专人负责保密审查工作。

九、信息公开推进情况

我局加快信息公开步伐，加强人员学习，扩大公开的范围和公开的方式，采取各种方法进行信息公开，让社会了解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营造了良好的舆论氛围，为群众解决关注的问题提供了方便。

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动态信息偏多，其他内容偏少。为进一步做好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在今后的信息公开工作中将采取以下措施：

1、扩充内容，提高服务能力。我局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梳理信息，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补充完善。

2、做好宣传，确保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众的知情度。向实践工作成功有效的政府职能部门学习取经，结合本局的工作实际情况，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淄博市生态环境局张店分局

2019年3月11日